

热议

非要等到血荒才想起用血难?

□邓海建

春节以来,京沪苏皖豫等地多家医院出现血荒,一些“血贩子”瞄准法律法规的漏洞,把国家明令禁止买卖的血液当成商品买卖。有媒体记者在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经过半多月的调查,摸清了一条由血贩子操纵的买血卖血的利益链条。

一边是少数医院甚至因为缺血停掉了80%的手术,一边却是“血贩子”赚得盆满钵满、年入上百万元。这种无利不起发的是趁火打劫的“人命财”:在“血贩子”手里,全血200cc要1000元左右,而在苏大一附院血库大厅,医院的收

费标准为全血200cc仅220元。更诡异的是,地方血液中心称知道血贩子“但管不了”,而能管的警方却“报警一小时无人管”。

尽管我国《献血法》明确规定:非法组织他人出卖血液的,可以并处10万元以下的罚款,构成犯罪的,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尽管我国《刑法》第333条也规定,对非法组织他人出卖血液的,处5年以下有期徒刑,并处罚金。可问题是,有法可依之后,谁来过问?谁来执法?

来自卫计委的数据显示,2014年全国无偿献血率为

9.5%。而世界卫生组织指出,人口献血率达到10%-30%才能基本满足本国临床用血需求。在发达国家,据说这一比例已经达到45.4%。面对血荒日益频仍的格局,2015年印发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血液管理工作的意见》提出,到2015年,我国献血率达到每千人口10人次;到2020年,献血率达到每千人口15人次。眼下看来,目标尚未完成。

如同慈善事业的症结一样,公益用血遭遇的梗阻也是因为在这三个问题上说不清:一是透明,二是人性,三是法治。献血用血机制上

的问题被诟病到地老天荒——成本悬疑、账目魅影、管理疏漏……加之义务献血者“荣誉感”的虚化,令不少地方的献血工作需要强制摊派“任务”才能基本完成。不充分尊重献血者、不尽力公开运作流程、不全力打击血液黑市,如何激活公民义务献血之心?

用个时髦的思路:破解血荒,供给侧改革是关键。不要动辄埋怨公民的所谓“意识”,唯有制度健全、法纪刚性、程序理性,干净的血液才会维系健康的生命。这个良性循环,显然不只是道德谴责或呼吁能胜任的。

@微博·观点

长江日报:广东省中山市黄圃镇纪委书记何联勋晚上搭讪拖拽女生,要求“一起吃夜宵”,媒体曝光后,何被拘留15日,开除党籍并降为科级。这样品行不端的人,还有资格担任党的执纪人员吗?岂能继续留任公职?自己心术不正,还要参与“从严治党”的事业,实在勉为其难。

@人民日报:北京市海淀区医院传出了儿科后夜急诊停止的消息,“儿科医生荒”今年以来持续告急。现行医疗体制下,儿科医生工作累、待遇差,还时常不被家长理解,除了逃离,在读医科生也在望而却步。政府有责任维持一个完整的医疗体系,当其中一环被市场所忽视,当前医改就需要给“儿科医生荒”一个答案。

@财上海:稳定京沪房价的最好办法是,发展实体经济,让小老板赚钱。资金回报率接近房价回报率,自然就没人买房了。其实房产出租也很麻烦。但现在中小企业赚钱,难于上青天。买房人真悲惨了,2009年至今,150万元的房子,现在卖六七百万元。与此同时,小老板这些年的日子,关灯吃面,都不要放盐了。

@刘戈:振兴东北是一件十分艰难的工作。原因很简单,1.在全球化资源配置的时代,东北区位优势十分明显,气候寒冷,远离主体市场,没有人会选择去东北投资。2.东北虽然有许多大企业,但没有形成产业生态,没有养活带动小微企业,所谓树冠经济的典型代表。3.东北人的心态和一些行为习惯很难转变。

■短评

版权的小船不能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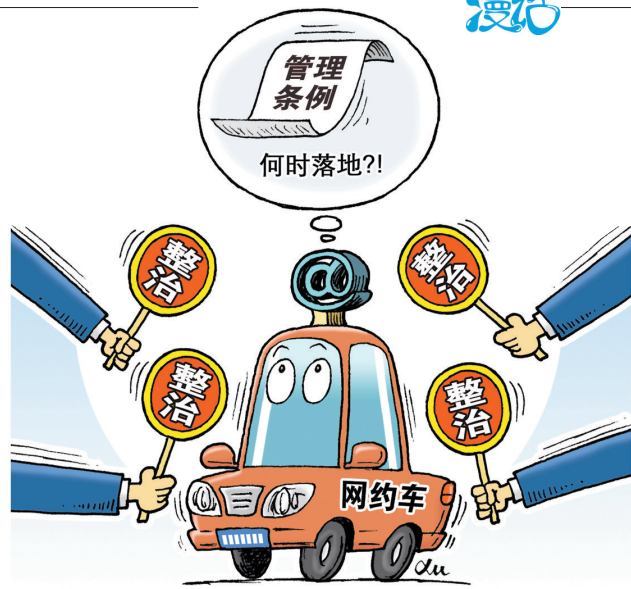
一组“翻船体”漫画成了朋友圈的新晋“网红”,并衍生出各种版本。不久前,漫画原作者喃东尼发出了题为《崩溃了,一个声明》的文章,透露自己微博私信、微信后台都是粉丝们去过来的侵权漫画链接,这让著作权维权的问题再次受到关注。

喃东尼表示,只要是非商业用途,网友可以不经授权使用自己的3张无字版漫画进行创作,但不要将漫画下的作者名字去掉。但据媒体报道,此后侵权情况有所改善,但仍有奉行“拿来主义”者。

著作权纠纷频发,其核心是追逐利益,由于著作权被侵害一方担心维权成本太高,因而没有“较真儿”。另外,著作权侵权的判赔标准仍然整体偏低。尤其在网络环境下,侵权门槛变得更低,传播方式更多样化,导致计算被侵权的损失有实际难度。

当务之急,是弥补著作权相关法律存在的漏洞。同时,权利人也要有版权意识,自觉维护合法权益。(上官云)

漫活



网约车 方向盘朝哪儿打?

审查司机身份、要求“下架”优惠、按非法营运查处……近期,深圳、广州、杭州、上海等地密集对网约车开展整治。在《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》尚未出台的情况下,各地举措是规范还是打压、管理办法何时出台等,令市场各方关注。 新华社发

@微言博议

博物馆该不该商业化

新闻 | 这几天,有关博物馆的新闻不断。先有综艺节目“跑男”在杭州博物馆内录制撕名牌

反对:博物馆应该很严肃

@-雪上一枝蒿-:刚刚免费参观了国家博物馆的我表示反对。一个国家历史沉淀的精华应该是很神圣的。

@1我为主:博物馆是历史的教科书,是很严肃的,反对商业化。

@小安子一直在:完全反对,博物馆是静止的艺术和文明,岂能容这些人在里面喧嚣动荡?

支持:商业化增加收益完全合理

@解语素笺迟:我只能说,难道博物馆不用生存吗?文物维护

引热议,随后南京博物馆再次传出负面消息,该馆馆长未履行任何报批手续开展商业活动而被责

费不是钱吗?光靠国家补贴和门票够吗?不是说支持商业化,只是也要想想是什么原因导致博物馆不得不商业化。

@魔都七月:我不明白博物馆商业化有什么问题,难道非物质文化遗产一定要靠政府援助吗?如果某些不适当的行为引起了反感,是可以改进的。博物馆为自己增加收益我觉得完全合理。只要管理合适,不损坏,不造成群众反感,完全可以接受。

反驳:公益机构本就不能盈利

@一只小了:看到有人说博

物馆怎么赚钱,我呵呵了!博物馆不是公益性机构吗?

@CaptBretty:博物馆本来就不是盈利机构,何谈赚钱?

@清新脱俗大二杆:纳税人交钱建的博物馆哭什么穷?

@崔铸晨:博物馆是拿人民交的税建的,不是想商业化就商业化的。

建议:允许适当搞些商业活动

@fast_illusion:商业化要搞,但要符合规矩。如果商业机构能够把对文物的保护意识内化于心,真正起到引导宣传作用,我相

表示,博物馆不是商业机构,但不等于说不能搞商业。你怎么看呢?

信广大群众不会反对。

@凉鞋彭涛:我觉得可以搞商业活动,但是要挑。在不损害文物的基础上,有教育意义地开发,不是什么商业活动都可以接。

@某一旻:关键是看怎么搞,是否有助于历史文化的传播。美国电影“博物馆奇妙夜”也是在博物馆拍的,起到了不错的效果。

@潭影kira:“商业化”不是一个样子的、固定模式的,博物馆有它的商业价值,但毕竟跟酒吧不是一样的经营模式,那里存放的是尊重。

(以上言论来自新浪微博)